

國立新竹教育大學 102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3 年 4 月 21 日（星期一）上午 10 時 10 分

貳、地點：本校第二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陳校長惠邦

記錄：戴瑩瑩

肆、出（列）席：如簽到表

伍、報告事項

報告一

報告單位：秘書室

一、102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議提案事項決議辦理情形報告

案次	提案內容(提案單位)	決議情形	辦理情形	辦理單位	備註
一、	擬依據「教育部試辦認定大學校院自我評鑑結果審查作業原則」及初審意見，向教育部申請自我評鑑機制認定，提請 討論。	照案通過，各系所人員持續提供意見。本案送交校務會議審議。	1. 本案業經教育部來函通知認定結果為修正後通過，須於 103 年 5 月底前將修正計畫書及修正前後對照說明提部。 2. 擬按審查意見修正後於 4 月 7 日行政會議、4 月 21 日校務發展會議及 5 月 26 日校務會議提案審議後報部。	教務處	
二、	本校組織規程教務處通識教育中心之定位修改，提請 討論。	照案通過，通識教育中心將定位為教學單位，其組織定位則比照系所層級，課程設計與教學、資源分配部分請副校長召集教務長和處內同仁共同規劃，並請教務處及人事室就需要調整之組織章程提報校務會議審議。	1. 案經 102 年 10 月 28 日本校 102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。 2. 本校組織規程教務處通識教育中心之定位修改案另經 102 年 11 月 27 日教育部臺教高（一）字第 1020174888 號函核定。	通識中心	
三、	擬訂定「國立新竹教育大學通識教育自我評鑑辦法」(草案)，提請 討論。	照案通過並提報校務會議審議。	1. 案經 102 年 10 月 28 日本校 102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。 2. 後續擬按教育部審查意見修正後於 4 月 7 日行政會議、4 月 21 日校務發展會議及 5 月 26 日校務會議提案討論。	通識中心	

案次	提案內容(提案單位)	決議情形	辦理情形	辦理單位	備註
四、	有關本校碩士學位進修專班與教學碩士班擬統一更名乙案，提請討論。	本案「幼稚園教師碩士在職專班」名稱修正為「幼稚園教師碩士在職專班」。照案通過，並提報校務會議審議。	本案業經本校 102 年 10 月 28 日 102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會議通過並報送教育部，業經該部 102 年 12 月 11 日臺教高(四)字第 1020183274 號函回覆同意核定。	教務處	
五、	有關本校環境與文化資源系擬於 104 學年度增設「社區與社會學習領域碩士在職專班」案，提請討論。	照案通過，送校務會議審議。	本案業經本校 102 年 10 月 28 日 102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會議通過，並擬併同 104 學年度總量提報。	教務處	
六、	有關本校數理教育研究所擬於 104 學年度增設「數理教育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」案，提請討論。	照案通過，再請數理所備齊相關文件、調整師資與課程後送交校務會議審議。	本案業經本校 102 年 10 月 28 日 102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會議通過，並擬併同 104 學年度總量提報。	教務處	
七、	有關本校中國語文學系擬於 104 學年度增設「語文碩士在職專班」案，提請討論。	照案通過，再請中文系備齊相關文件、調整師資與課程後送交校務會議審議。	本案業經本校 102 年 10 月 28 日 102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會議通過，並擬併同 104 學年度總量提報。	教務處	
八、	有關本校英語系擬申請增設碩士班乙案，提請討論。	照案通過，送校務會議審議。	本案業經本校 102 年 10 月 28 日 102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會議通過，並擬併同 104 學年度總量提報。	教務處	
九、	本校修正組織規程第 3 條等部分條文一案，提請審議。	照案通過，送校務會議審議。	1.本案業經 102 年 10 月 28 日本校 102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。 2.經於 102 年 11 月 13 日以竹大人字第 1020012706 號函陳報教育部，並經該部同年 12 月 27 日臺教高(一)字第 1020174888 號函核定。 3.本校復以 102 年 12 月 9 日竹大人字第 1020013783 號函請教育部轉陳考試院核備，經電洽確認該院現仍在核議中。	人事室	臨時提案

二、本校推動無紙化會議，累積至本次會議，業已節省紙張 19 萬 5,081 張。

裁示：洽悉。

陸、提案事項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教務處

案由：有關本校應用科學系學士班暨碩士班奈米科學組擬申請自 104 學年度起更名為材料科學組乙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業經應科系 102 年 10 月 23 日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暨理學院 103 年 3 月 11 日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決議通過。
- 二、學士班更名計畫書如**附件 1 (頁 5-19)**，碩士班更名計畫書如**附件 2 (頁 20-22)**。

擬辦：本會議通過後，提校務會議審議。

決議：**照案通過。**

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教務處

案由：擬依據「教育部試辦認定大學校院自我評鑑結果審查作業原則」及審查意見，向教育部申請自我評鑑機制認定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「自我評鑑實施計畫書」審查意見(103 年 1 月 21 日臺教高(二)字第 1030011278 號函、103 年 3 月 11 日臺教高(二)字第 1030033666 號函) 修訂本校「教學單位自我評鑑辦法」與「教學單位自我評鑑實施計畫書」，辦法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請詳見**附件 3 (頁 24-30)**、**計畫書另冊**，請就其完整性與適切性進行討論並提供建議。
- 二、本案業經 103 年 4 月 7 日第 10304 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。

決議：

- 一、**第二條條文修正為：「前條所指之教學單位包含學系、研究所、學位學程及通識教育中心。」。**
- 二、**第四條條文修正為：「校級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置委員九人，…。校級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負責指導本校自我評鑑工作，兼具監督、審議與諮詢功能，同時亦為評鑑委員會與教學單位之橋樑」。**
- 三、**修正後通過。**

提案三

提案單位：通識教育中心

案由：「國立新竹教育大學通識教育自我評鑑要點」修正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提升通識教育品質與建立自我評鑑制度，依據「國立新竹教育大學教學單位自我評鑑辦法」，原訂定「國立新竹教育大學通識教育自我評鑑辦法」，並經 102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會議(102 年 10 月 28 日)審議通過。

二、本案後續經教育部審查，擬按教育部意見修正法規名稱為「國立新竹教育大學通識教育自我評鑑要點」，另修正相關條文內容。

三、本案前經第 10304 次行政會議（103 年 4 月 7 日）討論修正後通過。

四、檢附本案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如**附件 4（頁 32-34）**。

擬辦：本案經校務發展委員會通過，提請校務會議討論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四

提案單位：人事室

案由：訂定本校教學型教師升等審查要點(草案)一案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一、教育部 102 年 10 月 18 日臺教高(五)字第 1020154570C 號函同意補助本校「102 學年度推動教師多元升等制度試辦學校計畫」。

二、為推動並鼓勵本校專任教師多元升等制度，並明定教學型教師升等之權利義務及其他相關事項，特訂定本要點**(附件 5，頁 36-38)**。

擬辦：如經審議通過後，提案送校務會議審議。

決議：

一、「教學成果檔案」一詞修正為「教學著作」。

二、如尚有修正意見，請於校務會議召開前提送人事室彙整。

三、修正後通過。

提案五

提案單位：人事室

案由：訂定本校教學型教師升等教學研究服務成績評定要點(草案)一案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一、教育部 102 年 10 月 18 日臺教高(五)字第 1020154570C 號函同意補助本校「102 學年度推動教師多元升等制度試辦學校計畫」。

二、為推動並鼓勵本校專任教師多元升等制度，並明定教學型教師升等有關教學研究服務成績評定之規範，特訂定本要點**(附件 6，頁 40-47)**。

擬辦：如經審議通過後，提案送校務會議審議。

決議：

一、「教學成果檔案」一詞修正為「教學著作」。

二、如尚有修正意見，請於校務會議召開前提送人事室彙整。

三、修正後通過。

提案六

提案單位：校長室

案由：為形成本校 103-107 年度校務發展計畫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近年先後接受 100 年度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校務評鑑、102 年度校務評鑑追蹤訪評。至 102 年底業獲該基金會之「大學校院校務評鑑認可審議委員會」審議本校五項評鑑項目全部通過認可，認可有效期間自 2014 年至 2017 年。
- 二、本校於 102 年度完成內部控制制度之建置，並已進行各單位作業層級自行評估作業、整體層級評估作業，以及內部稽核作業。
- 三、是以本校為確立未來發展方向，特參酌校務發展諮詢委員會之建議，並權衡校內外優勢與劣勢、機會與威脅，以及校務評鑑委員所提供之意見，提出本校 103-107 年度校務發展之定位、願景、目標與策略方針（詳見附件 7，頁 49-52）。待確立本校校務發展計畫後，續採滾動式修正逐年檢討。

擬辦：擬於本次會議討論通過後，據以形成本校 103-107 年度校務發展計畫，並提校務會議審議。

決議：

- 一、如尚有修正意見，請於校務會議召開前提送秘書室彙整。
- 二、照案通過。

柒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捌、散會：11：25。